土地銀行

關心您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

資金紓困振興措施

文化部紓困方案

紓困措施	110.6.3前貸款	營運資金貸款	振興資金貸款
適用對象	符合經濟部紓困振興辦法而未符合其利息補貼資格事業		
補貼利率（目前）	最高0.81%	最高1.845%	最高0.845%
補貼期間	1年	6個月	1年
補貼金額（新臺幣）	上限22萬元	上限5.5萬元(利息補貼期間，除因應國家防疫政策調整外，不得減班休息、減薪或裁員，亦不得解散、歇業)	上限22萬元
申請截止日	110年12月31日止		

申請流程及文件

受影響認定 | 報稅/免稅證明 | 企業切結書

資金紓困需求

展延/新增貸款申請

受理
(企業檢附資料)

評估審查

資格符合

協助辦理展延/貸款

1.中小企業輔導需求
2.受影響認定

診斷輔導需求

診斷輔導申請

馬上辦中心受理

輔導單位轉介協處

受影響認定

評估到場協助必要
臨場訪視深入診斷

單一窗口　銀行服務

土地銀行

請洽全省各地營業單位辦理

（點選即可自動連結各營業單位）